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出售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为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不涉及购买资产之情形，亦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股权变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之盖章页）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8日